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山东海龙 公告编号：2006-037

##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法人股股东上海东银投资有限公司（东银公司）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部分解冻、质押贷款事宜披露如下：2006年6月27日，公司股东上海东银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54,350,599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3.21%）中的22,35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43%）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五支行借款办理了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冻结手续，冻结期限自2006年6月25日起至2007年6月25日止。公司于2006年6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等媒体上刊登了上述事宜的公告。

上海东银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五支行的借款，办理了股权质押解冻手续，同时又向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借款，质押了所持有的我公司限售流通股24,350,000股，并于2006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冻结手续，冻结期限自2006年11月21日起至上述冻结股份解冻日止。

特此公告。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